

中创医院管理中心

线上直播课程 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闭环管理专题培训班

各相关单位：

2024年7月29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布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管理的通知》，要求压实不良事件管理主体责任，健全不良事件闭环管理机制，强化培训，提升全员不良事件管理意识，完善不良事件报告机制。要结合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和患者安全专项行动要求，提高医疗机构不良事件识别能力和报告意识。《医疗机构医疗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》整治内容第四条指出：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报告机制不健全、落实不到位，未督促引导医务人员主动报告不良事件，未及时对不良事件进行分析、开展系统性改进工作、建立健全应急处置预案等问题。

为进一步提升医疗机构不良事件管理水平，建立快速便捷的不良事件报告机制，积极探索建立不良事件数据动态监测机制，科学应用质量工具，积极引导患者等其他人员参与不良事件报告，发挥患方对改进医疗质量安全的作用，建立健全不良事件报告、分类、分析、处置等相关管理制度，完善不良事件管理组织体系建设。北京中创医管中心特举办“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闭环管理专题”培训班。培训班将采用线上直播的方式进行授课。请各单位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。有关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程内容：

- 1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的概念与分级变化；
- 2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管理组织体系建设和任务分工；

- 3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上报系统、流程、共享机制的建立；
- 4、构建提高不良事件报告率的体系；
- 5、区分不良事件与医疗损害、医疗事故、医疗过错、医疗意外的区别；
- 6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的分析与闭环管理；
- 7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持续改进与 MM 会议；
- 8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管理与医疗纠纷处理的衔接与整合；
- 9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的调查与处理经验及技巧；
- 10、医疗质量（安全）不良事件改善与患者安全思维方法。

二、时间安排:

直播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1 日 14:30-17:30

回放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2 日-2026 年 1 月 31 日

三、参加人员:

1、各级医院（包括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民营医院）书记、院长、副院长。院办、医务科、质控科、质管科、门诊部、护理部、医患办、投诉办、病案科及临床科室相关负责人与业务骨干等。

四、授课专家:

樊 荣 北京清华长庚医院医患关系协调办公室主任，主治医师，副研究员。

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院兼职导师，西南医科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实践指导教师，中国医师协会医和学院讲师团讲师，北京市医院管理中心医学人文讲师团讲师，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兼职教师。世界华人医师协会患者安全与医疗质量委员会委员，中国医院协会医疗法制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，中国医师协会、北京大学患者安全与医患关系研究中心委员，中国医师协会道德建设委员会委员、北京医患和谐促进会副会长，北京卫生法学会患者安全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，北京医院创新管理与技术应用协会医学人文专业委员会秘书长、副主任委员，北京医学

会医政准入、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评审专家，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调解员，《世界华人医师杂志》《中国医学人文》《医师报》《中国医学论坛报》编委、《医学与法学》审稿专家。

五、收费标准：

直播课培训费：1800 元/每单位，提供电子版讲义。直播视频课程同步直播至医疗机构，医院需具备 4M 网速、电脑、投影及音箱即可在医院会议室组织人员网络同步学习，本次直播课支持回看。

六、缴费及联系方式：

1、培训费请于 11 月 19 日前完成对公汇款。收款账号如下：

2、收款单位信息：

户 名：北京中创医院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红星支行

账 号：0200053109000023954

汇款请注明：不良事件管理直播课培训费

3、请扫码下方的二维码提交报名，或添加会务组微信联系相关事宜。

4、联系方式

会务联系人：李叶飞

手机/微信：13520780100（微信同号）

报名邮箱：13520780100@163.com



扫码报名

